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目前年度报告编制工作进展情况，本着审慎原则及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将《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作如下变更：

《2023年年度报告》原定于2024年4月20日披露，现变更为2024年4月30日披露。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